

## 卡西與他們——卡西

◎ 郝妮爾

修電腦的那天晚上，卡西和王子<sup>1</sup>說了很多，當然，沒說的也有很多。

例如，沒談到他以前住臺中的時候，很常下班回家幫媽媽做菜。雖說是幫忙，其實也只是遞鹽、倒水、拿醬油等等。也許正是因為這樣，那時候看著懷湘熟練做菜的背影，不知怎麼地有些溫暖。一切都是從那碗湯開始的，是他第一天去方家蹭飯的那個晚上。

那晚他像個聽話的孩子，端湯拿菜，聽懷湘發號施令，像是：「幫我拿蒜，在冰箱，嗯，對，最下面抽屜打開。不是蔥喔，我要蒜，拿一把過來。」接著，瞧懷湘迅速地替蒜去尾、去皮，掄刀切斷的姿勢像山間的流水，啪、啪、啪、啪，蒜成五段，過程毫無滯礙。鍋先爆香，倒入麻油清炒數秒，接著滑進醬油、味醂、少許糖與米酒，把一整盤黏糊糊的豬肉倒進，大火快攻三十秒，最後蒜段放入，立刻關火，起鍋裝盤。

那味道實在太香了，卡西甚至顧不得是在別人家，他情不自禁，往盤裡捏一塊入口，吃進去的那一刻，卡西整張嘴都在求饒：拜託再讓我多吃幾口吧，今天若只吃這樣，回去晚上要睡不好的。

他接著替懷湘拿出大黃瓜、再從角落的袋子尋找乾癟的香菇泡水漲大、隨後又洗番茄去葉蒂。從頭到尾僅十分鐘的時間，懷湘將一鍋食之無味、棄之可「喜」的魚丸湯，煮成一鍋黃瓜蛤蜊魚丸清湯，再將一盤顏色醜得可憐的蔬菜，炒入番茄，色澤垂涎欲滴。這二菜一湯再度上桌，不出十分鐘就被掃光，其餘幾樣菜無人動作。但方奶奶也不介意，今天兒子回來了，管他哪個才是真正的兒子。

卡西幫忙洗個碗，客客氣氣地和這家人告別，坐上自己的瓦斯車，卻遲遲不肯發動引擎，感覺牙齒卡到番茄皮——那時候匆促忙亂，懷湘根本沒有時間將番茄煮滾去皮，就直接炒了。他坐在車內，以舌頭將那片番茄剔出來，終於剔出的時候，舌面驚奇地又回想起那道番茄高麗菜。

這時候，卡西感覺香味並非來自口鼻，而是內心，否則心怎麼會跳得這麼快？胸口為什麼這麼滿？他覺得胃前所未有的被款待了，遠勝一年前來員山吃到的第一口魚丸米粉，遠勝母親的拿手料理獅子頭，也遠遠勝過任何一道卡西此生吃過的料理。

---

<sup>1</sup> 本名為王子健。

而這一切，竟然僅是一道高麗菜就做到了？

他開車回到店裡，梳洗，上床，一直到入睡前都想著，人的手藝怎麼可能做得出這種味道？他忍不住，又把那鍋一連喝了五碗的湯、仔仔細細給回憶一遍。

首先衝進鼻腔的是黃瓜的味道，因為時間不夠，黃瓜未能煮透，卻足夠把鮮味逼出。一般人不是都用薑絲或者大蒜去除蛤蜊的腥氣嗎？方懷湘卻像是和蛤蜊認識一輩子似的，了解用海鮮燉湯要放多少鹽、多少胡椒，要如何與黃瓜搭配，調出一瓢讓人流連忘返的海鮮清湯。喝下第一口湯的卡西，有一種活了二十幾年都誤會蛤蜊的感覺，他覺得這整碗的食材都散發著幸福與喜悅，因為能夠被理解食物的人所料理著，這樣的喜悅。這層喜悅讓卡西晚上捨不得刷牙，滿嘴整理那頓晚餐的滋味。

他覺得幸福爬上他的腳底板、肩頸、頭皮，讓他渾身難受，又渾身舒爽，無法入眠。目前他短暫的人生中，最接近這經驗的就是與前女友的初夜。那時他們褪去彼此衣物的時候還小心翼翼，而他人生中第一次隔著保險套射進對方溫暖的體內，精液包裹在透明的膜裡，一種異樣的溫熱回衝的感覺，讓他好幾天都睡不著，反思著那股溫暖。

而今的蒜燒豬肉、番茄高麗菜、黃瓜蛤蜊魚丸湯，讓他恍若重返初夜，且更勝之。這感覺實在太強烈了，他按捺不住胸口的震動。坐起身來，隨身抓起身邊的紙筆，寫下今天的菜色內容。

從那天開始，卡西總是有事沒事地經過方奶奶家，且像是個寡廉鮮恥的奧客吃一桌不必付帳的晚餐。懷湘起初看見卡西在外面徘徊，還道奇怪，便順口邀他一併用餐。卡西一次也沒有拒絕過。

日子一久，懷湘也知道卡西不是碰巧經過，估計這小朋友（對三十一歲的懷湘來說，二十四歲的卡西就是個小毛頭）離家太久，糊塗創業，身上沒幾個錢，一天到晚亂吃東西，想念家常菜。

後來，卡西每個月底交給懷湘一方小小的紅包，三、四千意思意思作為伙食費，懷湘也收得理所當然。卡西每日再忙再倦，都必定會將當日晚餐菜色仔細寫下。記錄到第一百餐的時候，已經是深秋了。宜蘭下了整整一個月的雨。

是夜，卡西看著窗外的雨，閃過一個念頭，他起初覺得荒唐，但那念頭就像榕樹的根一樣，逐漸盤繞著他的心。他拖到四點才睡著，深秋的太陽快六點半才照進卡西的房間。陽光貼上卡西眼皮時，他的意識已然清醒。眼睛並不急著張開，閃過腦中的第一個念頭正清楚地在他耳邊大喊：「我要娶方懷湘。」這句話陪著他起床、盥洗、更衣、下樓開店，陪他迎接今天的第一通電話。

— 節選自 郝妮爾，《卡西與他們的瓦斯店》，南方家園，二〇二一年。頁 86-90。